

铜川市财政局

文件

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铜财社〔2018〕14号

铜川市财政局

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一批就业专项资金的通知

根据《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第一批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陕财办社〔2017〕318 号）及省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现下达你区就业补助资金 万元。请专款专用，及时划拨。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 2080799“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科目，经济分类科目列 51301“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补助资金必须全部用于中省市就业政策规定项

目支出。各区县要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全面落实就业扶贫政策，积极促进高校毕业生、去产能企业失业人员、农村贫困劳动力等群体就业创业。

二、各区县要进一步加强资金预决算管理，优化工作流程，加大资金审核拨付力度，确保补贴资金当年受理、当年审核、当年支出。对资金结余较大的区县，我们将依据《铜川市就业补助资金使用和管理实施细则》在下达第二批资金时，作为分配资金的扣减因素。

三、要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和财经纪律，完善资金管理台账，加强资金绩效评价，落实公示、监督举报、支出报告等制度，确保关键环节不出问题，杜绝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发生。

附件：2018 年第一批就业补助资金分配表（总表不发）



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8 年 1 月 22 日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2017 年第一批就业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区县名称	补助金额	备注
合 计	5400	
王益区	1710	含创业孵化补贴 80 万元，扶贫资金 67 万元
印台区	1640	含创业孵化补贴 150 万元，扶贫资金 302 万元
耀州区	1800	含创业孵化补贴 150 万元，扶贫资金 433 万元
新 区	250	含创业孵化补贴 80 万元，扶贫资金 27 万元

2017年铜川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单位：万元

支出科目	支出金额	支出性质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1000000	一般公共预算
其中：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950000	本级一般公共预算
上级补助收入	50000	上级补助收入
下级上解收入	0	下级上解收入
调入资金	0	调入资金
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	0	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
动用财政专户收入	0	动用财政专户收入
动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	0	动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
动用社会保险基金收入	0	动用社会保险基金收入
动用住房公积金收入	0	动用住房公积金收入
动用其他收入	0	动用其他收入
合计	1000000	合计